

华南农业大学文件

华南农办〔2021〕27号

关于印发《华南农业大学学术论文 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处、各单位：

《华南农业大学学术论文评价方案（试行）》已经学校第四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、2021年第4次校长办公会议和十三届党委常委会第46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华南农业大学
2021年3月16日

华南农业大学学术论文评价方案

(试行)

根据国务院、教育部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发展需要和改革目标，为合理评价和科学认定教职工发表的学术论文，进一步调动广大教职工开展学术研究、发表高水平高质量学术论文的积极性，提高我校学术水平的整体竞争力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本方案将学术论文由高到低分为 T1、T2、A、B、C 共 5 个等级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T1 类

发表在《Nature》《Science》《Cell》《中国社会科学》上的学术论文。

二、T2 类

1. 发表在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领军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；
2. 发表在被 SCI/SSCI 一区收录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；
3. 发表在《科学通报》《管理世界》《经济研究》《历史研究》《政治学研究》《法学研究》《哲学研究》《文学评论》上的学术论文。

三、A 类

1. 发表在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重点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；
2. 发表在被 SCI/SSCI 二区收录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；
3. 发表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自然科学类学科分类

排名第 1（综合性科学技术排名前 3，第 1 或前 3 的期刊已列入 T1、T2 类的，按排名顺延）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；

4. 发表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人文社会科学类学科分类排名第 1（综合性人文、社会科学排名前 3，第 1 或前 3 的期刊已列入 T1、T2 类的，按排名顺延），且同时为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（CSSCI）来源期刊（不含扩展版）上的学术论文；

5. 被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和《新华文摘》转载的学术论文（主体转载，3000 字以上）；

6. 发表在《求是》《人民日报》《光明日报》《经济日报》上的理论文章；

7. 发表在《马克思主义研究》《马克思主义与现实》《装饰》上的学术论文。

四、B 类

1. 发表在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梯队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；

2. 发表在被 SCI/SSCI 三区、四区收录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；

3. 发表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自然科学类学科分类排名前 25%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；

4. 发表在北大中心核心期刊要目总览人文社会科学类学科分类排名前 25%，且同时为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（CSSCI）来源期刊（不含扩展版）上的学术论文；

5. 被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和《新华文摘》论点摘编的学术论文，被中国人民大学《复印报刊资料》全文转载的学术论文；

6. 发表在被 A&HCI 收录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（仅限体育、外语、艺术类学科），发表在被 EI 收录期刊上的学术论文（仅限

农业工程、林业工程、水利工程、土木工程学科，检索类型为JA)；

7. 发表在《华南农业大学学报》《美术与设计》上的学术论文。

五、C类

1. 发表在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高起点新刊上的学术论文；

2. 发表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和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(CSSCI)来源期刊上、未列入以上T1、T2、A、B类的学术论文；

3. 发表在《日语学习与研究》上的学术论文。

六、有关说明

1. SCI分区以发表当年的中科院大类分区为准；SSCI分区，2019年以前发表的以2019年中科院大类分区升级版为准，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发表的以发表当年中科院大类分区为准；中科院大类分区过渡期以升级版为准。

2. 非SCI/SSCI论文按发表当年的索引目录和排名确定论文级别。

3. 同一学术论文同时符合多个级别的，按最高等级计算。

4. 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计算前25%时，如不为整数，按取整计算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华南农业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21年3月17日印发
